**关于2021年金坛区中学生"三独"比赛活动的通知**

各中学、局属各单位：

根据常州市教育局文件常教体〔2021〕3号《关于印发2021 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方案的通知》的要求，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切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根据《省教育厅关于举办江苏省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苏教体艺函〔2021〕3号）精神，我区教育局将举办金坛区 2021年金坛区中学生"三独"比赛活动。（以下简称“三独”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厚土壤，坚持以美育人、以美化人，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审美情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二、活动主题

本届展演活动的主题是"阳光下成长"。展演活动的各项目和内容要紧紧围绕主题，全面展现新时代青少年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树立远大志向、培育美好心灵，勤学上进、志存高远、奋发成长的昂扬风采。

三、活动原则

（一）坚持正确方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爱国情怀，培养民族情感，坚定文化自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践行跟党走的理想追求。

（二）坚持育人为本。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遵循教育规律、美育特点和校园特色，营造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杜绝展演活动功利化、娱乐化、成人化。

四、比赛项目

“三独”比赛分为独唱、独舞、独奏三个项目。

五、参赛对象

我区高中学生（包括职高）、初中学生。

六、参赛要求

（1）比赛组委会提供钢琴，其他乐器一律自备。

（2）比赛场地提供大屏幕支持音频伴奏、视频背景。参赛所需音频伴奏、视频背景一律自备，且要保证质量。

（3）参赛选手如需现场伴奏，伴奏者必须为我区在籍就读的高（职）中学生（或高中以下）。

（4）比赛时不提供任何特殊要求的灯光、舞美或道具等。

（5）演出时间不超过3分钟、声乐比赛不包括戏曲类。

七、比赛时间：2021年10 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八、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为大奖赛和选拔赛相结合。金坛区级比赛设一、二等奖若干名。根据分数高低排名择优秀选手参加常州市级“三独比赛”。

1. 报名要求

各校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报名，扫二维码进入报名系统填写

《2021年金坛区中学生“独唱”比赛报名表》

《2021年金坛区中学生“独舞”比赛报名表》

《2021年金坛区中学生“独奏”比赛报名表》

截止时间：2021年9月 24日。

联系人∶倪老师。 联系电话∶13585400622。

  

“独唱”比赛报名表 “独舞”比赛报名表 “独奏”比赛报名表

金坛区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

2021年9月8日